

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

为进一步满足全资子公司广东盛城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盛城投资”）开拓新型城镇化业务的资金需求，推进公司的战略升级，公司拟以自有资金10,000万元对盛城投资增加注册资本。本次增资完成后，盛城投资的注册资本由10,000万元增加至20,000万元。

（二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2014年11月25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》。

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事项无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属于对全资子公司进行投资，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也未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增资方式

公司将以货币资金方式出资10,000万元对盛城投资增加注册资本，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。

（二）标的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名称：广东盛城投资有限公司

2、法定代表人：林彦

3、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法人独资）

4、注册地址：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 16 号之一 2401 房

5、注册资本：10,000 万元

6、成立日期：2014 年 07 月 02 日

7、经营范围：商业服务业

8、盛城投资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后，公司仍持有盛城投资 100%股权，未改变公司实际控股比例。

9、主要财务数据：

截止 2014 年 9 月 30 日，盛城投资资产总额 79,894,967.43 元，负债总额 0 元，净资产 79,894,967.43 元；2014 年 1-9 月盛城投资实现营业收入 0 元，实现净利润-105,032.57 元。（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）

三、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

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投资，故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增资主要用于补充盛城投资的资本金，满足其在新型城镇化业务方面的开拓需求，有利于提升其运营能力，推进公司战略的升级，对公司经营将产生积极的促进作用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4 年 11 月 25 日